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詹蕙瑜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8057

傳真:(06)2955811

電子信箱: sallyc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9114980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書函影本 (1149804A00_ATTCH1. 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有關亡故退休教職員之遺屬年金領受遺族赴大 陸地區居住時,因受傷或疾病致行動困難,無法親自返臺 領取遺屬年金者之發放疑義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9月16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90128296號書 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書函影本一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:本局人事室電2070/09/17

第1頁,共1頁